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现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p>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四名（至少一名会计专业人士）、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一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三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四名（至少一名会计专业人士）、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一名。设董事长一人，联席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三人。董事长、联席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随本公告同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层办理本次章程备案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